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於 91 學年度由室內空間設計學系改為目前的系名，透過學生在學五年期間欲培養成為建築設計人才，教育目標為「培養具整體觀照文化視野、美學素養、跨領域整合與專業執行能力之建築設計專業人才」，並以「人文涵養與視野、工藝美學素養能力、專業知識操作與應用能力、跨領域整合與創新思辨能力」為系所共同核心能力；學士班需具備「設計發展與執行能力」，碩士班則需具備「設計研究發展與論述能力」。

該系多元教學目標及核心能力培養計畫，可激發學生在校學習興趣。美學、文化等能力培養，對提升臺灣環境美質及都市美化應有正面影響，但需生活環境配合且需長期薰陶培育。

該系以培養建築設計人才為使命，建築業務或相關工作之性質離不開建築專業知識及技術領域與公共安全責任，建築師專業能力仍備受重視，且建築設計是理論與實務並重的學科，該系藉由實習課程使學生學習實務運作的情況，加強學生專業實務知識與經驗，增加學生對業界的了解及將來就業的機會。

該系設有課程委員會，並能夠依據設立宗旨與教育目標進行課程規劃，同時規劃以建築設計/創作為主，延伸至建築理論、美學及跨領域論述研究等專業課程，整體課程設計與教學目標以設計為主軸，並配合多元輔助之課程的結構。其次，課程委員會能夠定期開會，且有完整紀錄，顯示有良好的運作。

【碩士班部分】

碩士班分本科生 2 年學習課程及跨領域研究生 4 年學習課程，近年以跨領域學生占大部分。學生普遍對該系有別於他校之新穎教學方式表示喜愛，亦有不少學生表示希望未來進入建築設計職場，並取得

建築師執照。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屬多元、範圍廣泛且需配合生活教育始能形塑，五年之教學投入如何具體評量學生學習成效之產出，尚缺乏相關具體作法或方案。
2. 依雇主問卷調查、畢業校友意見彙整及部分在校生意見，該系宜加強專業能力及強化專業實務教學，惟該系在多元廣泛核心能力之教與學中，難免對專業技術課程之基本建築工程實務能力訓練上有所排擠，產生力所不逮問題，尤其是高年級銜接業界實務部分，仍有強化之必要。
3. 該系重視學生個人學習興趣，因材施教值得肯定，然建築設計涉及土地利用等公共事務，需具備公共利益思考及社會責任之使命，有關永續環境資源利用之觀念尚嫌不足。
4. 為因應時代潮流變遷及社會需要，該系如何調整系發展計畫及課程規劃以為因應，仍待加強。

【碩士班部分】

1. 該系碩士班將核心能力訂定為「設計研究發展與論述能力」，然設計涵蓋各類學門，不夠明確聚焦。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對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培養之教學投入，擬定具體可評量產出之方案，例如配合該系各年級能力教學內容，制定分級表現評估系統，納入自評機制，以評估學生學習成效。
2. 宜將學生專業能力、強化專業實務教學內容及建築師執業基本能力，納入教學及實習課程規劃，並宜適量強化專業技術課程，以強化該系以建築設計為主軸之特色，符合社會及產

業變遷需求。

3. 宜具體研擬符合該系性質之永續環境資源利用課程訓練，輔以公共安全及利益之教學方法及教材，落實永續環境教與學成效。
4. 宜邀請產官學者及系友組成發展諮詢委員會，共同參與系務發展及課程規劃，以符應時代潮流變遷及社會需要。

【碩士班部分】

1. 宜將「設計研究發展與論述」核心能力調整為「建築設計研究發展與論述」，予以聚焦，以符合教學性質，彰顯學生學習成效。

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現有專任教師有 13 人，助理教授級以上達 12 人，學術專長符合專業課程教學之需求，99 至 101 學年度生師比均符合教育部之規定。該系充分善用位居臺北都會之發展優勢，高度運用都會區的建築專業菁英與豐沛的人文藝術領域創作人才資源，不僅有利於教學，同時對於招生、產學合作以及學生視野與系上之能見度，均有助益。而聘請之兼任教師也多能符合課程內涵之需求。

該系長期以來發展了「創意教學」、「以人為本」及「因材施教」的教師教學特色，同時為能讓新舊教師共同合作達到教育目標，及培養學生核心能力，建立獨特的教師聘任方式，主要係以平時累積的虛擬「儲備教師人才庫」為基礎，當有教師異動時即由此人才庫提出最適當人選，經過徵詢意願後邀請訪談，確定後再依該校三級三審的教師聘任程序，完成聘任。

此外，該系設計教學強調人文思考、科際整合及實務操作，並經

常舉辦跨領域與國際學術交流活動，如國際設計工作營、學術研討會，不僅使學生具備前瞻性與國際觀及國際競爭力，更落實該系靈活、獨特之設計教學，並常態注入專業教育多元視野與教學動力。整體教學策略上，該系秉持原有之工藝精神，將理論與技術融合，其靈活、獨特之教學法及自由開放之教育觀念，符合大學學術自由之理念與現代創造性思考之教學模式。

該系教師運用多元教學與評量方式，包括講授、研討、案例討論、師生共同評圖法、校外專家公開評圖法、試卷或報告及口語評量法，同時善用多元教學媒體，以豐富教學內容。整體而言，任課教師專業知識豐富，教學與實務經驗完整，可厚實該系之教學能量。另該系亦針對教師教學部分進行評量，並能將統計結果轉交教師參考，且有紀錄可查。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系之課程規劃對於培養學生自我學習方法與獨立思考方面，無論是特色課程之增加或是各類講座之開設，提供予學生彈性時間及選修之自主權尚嫌不足。
2. 該系教師專長多以建築設計為主，如何提升教師專業技能，以因應時代之潮流與產業之趨勢，仍有待完善之規劃及改善。
3. 該系創辦時期為「美術工藝科」，至今仍保有其藝術創造的傳統與特色，自 91 學年度雖已更名，然似乎仍偏重工藝美學，忽略工程與科技領域，與當今國內外建築共同發展的趨勢脫節。

【學士班部分】

1. 學生跨院、跨系甚至跨校等多元管道之選課輔導機制，並無全面落實。

【碩士班部分】

1. 目前該系碩士班學生來源多為非建築背景，與學士班學生互動稍嫌不足，在課程及空間如工作室之安排有待改善。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考量課程輕量化之趨勢，使學生擁有更多之自由與思考時間。
2. 宜鼓勵專任教師赴建築設計相關單位參與實務工作，吸取實務經驗，以提升教學品質。
3. 宜至少增聘 1 至 2 位具有構造及環控相關領域且有長年經驗的建築師為專任教師，以主導該系構造及永續環境相關的設計領域的教學與研究。

【學士班部分】

1. 宜於大一定錨講座實施時，配合課程地圖之選課說明跨院、跨系甚至跨校等多元管道之選課機制；對於大二宜實施職涯規劃講座；大三、大四落實強化實習課程；大五則宜安排系友或業界專家學者進行職場倫理之講座，以落實選課輔導機制。

【碩士班部分】

1. 宜配合教師學術研究專長，建立結合研究生與學士班學生之研究室或工作室，善用研究生之資源，並可鼓勵研究生多與學士班學生互動，以塑造同儕學習之氛圍，有助於彼此之學習。

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 99 至 101 年度採多元入學招生，每年招生學士班 46 名，近三年來，每學期學士班休退學學生頗多，為能招收到對建築設計有興趣的學生，該系逐年提高申請入學比例考生；碩士班分「建築設計組」及「學士後建築設計組」招生，每年招生名額共 6 名，但近兩年招生不盡理想。該系新生入學輔導之規劃十分完善，值得肯定。

在學生課業學習方面，該系透過各年級班導師及專任教師諮詢時間 (office hours)，充分了解學生對課業學習的狀況，學生若有困難，即時提供輔導，解決疑難雜症。同時，該校建置「學生學習預警」機制，對於學習狀況低落的學生，落實學習預警並加強學習輔導，立意良好。

該系經常舉辦聯誼活動，加強師生間溝通與情感之聯繫，亦鼓勵學生參與校外文化活動及展覽工作，體驗各種展演形式，啟發學生的創作視野，培養展覽企劃的能力；並舉辦兩岸學術交流工作營，師生進行實質的建築設計交流活動，促進彼此之間的了解。

該系教學、研究及行政空間位於設計大樓，整體空間充裕，且設計相關專業圖畫及期刊收藏豐富。該校設置多項獎助學金，獎勵成績優異學生，該系也提供多名工讀機會。

在追蹤畢業校友工作上，該系建置「畢業生職業發展追蹤圖」，透過此一機制，利用電話與網路聯繫，以了解學生畢業後之生涯規劃、就業、求職狀況。該系學士班自今已有 8 屆畢業生共 246 人，其中從事建築及室內設計相關工作者約占 77%，比例頗高，多能學以致用，頗能符合該系之教育目標。該系畢業生對系向心力強，系友經常返校參與專題講座、研討會、評圖、展演等活動，並對教學及課程規劃提出建言，供系務發展參考。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99 至 101 學年度學士班休退學學生人數比率偏高，每學年度平均在 20 人以上，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甚至高達 30 人；碩士班「建築設計組」招生亦不盡理想。
2. 該系課程規劃強調「人文建築」，學生除具備設計素養及創意思維能力外，其他專業知識仍待加強，以為社會培育合格的建築設計人才。
3. 多數學生畢業後欲參加公職及建築師考試，相關考試科目之教學與輔導，有待加強。
4. 學生的語文能力普遍下降，基本的溝通技能也每下愈況，導致獲取和傳達學識力不從心，基礎能力課程有待加強。

【學士班部分】

1. 學生畢業設計或模型製作常需使用相關機具，惟實習工廠部分機具已略顯老舊，有待改善。
2. 該系實習課程較少，學生恐無法理解業界實務工作情況，有待加強。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除學生的志趣及學測級分外，宜考慮課程規劃、師生溝通及就業出路等因素，徹底予以檢討改進，尋求留住學生的有效方法。雖各校相關學系碩士班報考人數逐年降低，招生情況普遍不佳，仍宜全力發展「學士後建築設計組」，廣招對建築有志趣的大學畢業生，加以訓練成為具備「人文建築」素養的專業人才。
2. 建築設計為科際整合的專業學科，除設計能力外，宜加強結構、構造、節能、環控等系統知識，培養具整合性設計能力

的專業人才，在設計層次上才能發揮設計創意。

3. 宜加強建築工程公務人員及建築師考試科目之教學，並建構畢業生報考國家考試的檔案資料。
4. 宜加強學生溝通和寫作技能，在論述能力上打好基礎，才能提升職場競爭力。

【學士班部分】

1. 因應時代潮流與產業趨勢，宜增加 3D 印表機或雷射切割機，以強化學生之競爭力。
2. 學生第 4 年設計宜考慮開放到事務所，在建築師指導下學習，增加實務經驗，強化學生就業能量。

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以邁向世界前端設計學院為目標，積極招募創作論述以及各方面專業表現傑出的教師，該系專任教師 13 位，帶領五年制學士班及碩士班，基本上師生研究與服務表現能符合班制定位及教育目標。

該系教師針對各類跨領域議題發表創作與研究，跨越傳統建築領域，結合繪畫、文學、電影、互動藝術及多媒體等領域，以文化創意驅動社會發展的新思維，符合多元化的建築設計新趨勢，為未來發展開發出更多的可能性。

該系教師長期積極參與建築設計領域各項學術與推廣相關活動，如創作展演、設計競賽、建築創作工作營等，藉由空間藝術裝置、工作營製作及各類型創作展演活動的參與及策劃，將建築文化與藝術理論活化到生活環境與城鄉社區發展，以社會介入的方式達成理論之實踐。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系專任教師 13 人與助教 1 人的規模，追求達到世界前端設計學院之目標，人力顯然相當不足。況且教師除了教學、研究外，長期參與建築設計領域各項活動，工作負荷過重，影響教師專業研究。
2. 該系跨領域的研究及著作僅侷限於人文及視覺藝術領域。
3. 目前該系雖有與文化創意產業界等團體交流合作，惟強化產學合作部分，有待改善。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酌量增聘專任教師及教學助理，以減輕教師教學負擔，增加教師專業研究能量。
2. 目前該系學士班二年級與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的跨領域合作宜持續推動，並可考慮提升至高年級。跨領域合作的觀念可延伸至校際及其他設計學院以外的專業領域，俾使建築設計相關研究朝更多元化發展。
3. 宜與文化創意產業界等團體合辦研討會、論壇或工作營、研習營等活動，以提供師生與產業界進行學術互動交流、實習或產學合作之機會。

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自第一週期系所評鑑後，經由系課程委員會、教學會議、系務會議等，針對課程規劃、教學成效、招生成果及學系發展等進行自我分析與改善評估機制。由於該系教師之研究室並非個人獨立空

間，而是以開放式的辦公室呈現，教師之間溝通、互動頻繁，在自我分析和自我改善的機制上，具彈性且活絡。

該系自我分析及改善機制的成效包括：擴大系課程委員會之成員範圍，將實務界代表、系友代表、學者專家等納入課程諮詢委員；開設「建築實務研習」之課程，使學生於在學期間即可有機會接觸專業實務；延聘多名具設計專業實務之教師，強化學生建築設計之實務經驗；強化「敷地計畫」、「都市設計」等課程，使建築設計與土地關係逐步連結，凡此皆說明該系近幾年來，在自我分析、自我改善與未來發展上，呈現實質具體之成效。

惟自我改善機制運作之成效對於學士班之改善較為明顯，而碩士班因招生人數不多，且多為學士後之學生，加上部分學生休學，其自我改善成效較不明確。

(二) 待改善事項

【學士班部分】

1. 依該系自我改善機制，近三年在實務課程上已有許多改進，但建築是一個綜合統整的學門，然目前缺乏整合性之專業課程。

(三) 建議事項

【學士班部分】

1. 宜在高年級開設整合性之課程，或以設計課程為核心，將不同專業知識融入，並透過自我改善機制持續檢討其教學成效。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